

《中国民族》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民族》

13位ISBN编号：9787810564298

10位ISBN编号：7810564293

出版时间：2001-3

出版社：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作者：国家民委民族问题研究中心 编

页数：76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中国民族》

前言

中国自古以来就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民族共同缔造了祖国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化。远在传说时代，游徙于黄河流域的各氏族部落，为流动于今陕西境内的黄帝部落所统一，由此奠定了华夏族的发展基础。其后，夏、商、周朝相继建立起多民族国家，黄河流域便成为各族交往的中心，诸夏又成为联系各族的纽带。至西周时期，“中国”一词出现，表明多民族国家的新发展。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统一中国，从而形成了秦汉时期以汉族为主体的、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与此同时，在秦汉王朝周围，生息繁衍着诸多古代民族，北方有匈奴、鲜卑、乌桓、夫余、索离、挹娄、丁令、乌孙、坚昆等族，西部有西域各族和诸羌，南部有西南夷诸族、南蛮诸族、百越诸族等。汉朝初建之时，对边疆诸族实行笼络政策，赐封边疆地区诸族首领为王，还许嫁公主与匈奴、乌孙等族首领结为姻亲，改变了中原同边疆地区诸族以往所形成的相互对立的关系。在汉武帝时期，建立了十三刺史部，设置西域都护府，开始直接管理包括边疆地区诸族在内的全国各族人民。以后经过魏、晋、南北朝、隋、唐、五代十国、元、明、清等朝代的发展，中国的地域不断扩大，并巩固下来，中华各民族彼此之间在政治、经济、文化诸方面凝结成为血肉相连的整体。其中，元朝通过实行行省制度，把中华各民族共同开发的辽阔疆域尽置于行省建制中进行管理，并设置宣政院管理全国佛教和西藏事务，在西藏始设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又设立澎湖巡检司具体管理澎湖和台湾事务，首次将藏族和高山族等民族纳入中央王朝的直接施政范围内。

《中国民族》

内容概要

《中国民族》图文并茂，有三个明显特点：一是从历史发展的方面突出了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思想；二是从社会变迁的角度概括了各民族悠久灿烂的传统文化；三是重点反映了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各民族发生的翻天覆地的变化。

书籍目录

汉族
蒙古族
回族
藏族
维吾尔族
苗族
鬻族
壮族
布依族
朝鲜族
满族
侗族
瑶族
白族
土家族
哈尼族
哈萨克族
傣族
黎族
僳族
佤族
畲族
高山族
拉祜族
水族
东乡族
纳西族
景颇族
柯尔克孜族
土族
达斡

章节摘录

舟溪芦笙会和黄平县谷陇芦笙会。舟溪芦笙会每年农历正月十六到二十日举行。谷陇芦笙会每年农历九月二十七到二十九日举行。附近各县市数万名苗族群众都赶来参加，场面十分壮观。此外，还有火星节、种棉节、杀鱼节、花山节、姊妹节、春节、吃新节、赶秋节等。（八）宗教信仰

苗族的宗教是一种朴素的原始宗教，是阶级社会形成前的多神信仰。历史上曾有许多关于苗族祭鬼信神的记载。现在虽然有所减少，但仍很普遍。所信的鬼神多达几十种。此外，有少数人信佛教。近百年来，还有部分人信基督教和天主教，以黔西北苗族为最多。在苗族人民的观念里，万物都有神灵。他们把鬼分为善恶两类：认为善神能赐福于人，应该崇敬祭祀；恶鬼则与人作祟，降灾降祸，应当祈解和驱逐。

苗族人民普遍崇拜祖先，认为“灵魂不灭”，祭祖是氏族社会遗留下来的一种宗教信仰。这种迷信活动，最隆重的是杀牛祭祀。这在黔东南叫“祭鼓社”，铜仁、松桃叫“吃牛”或“椎牛”，黔西南和安顺、镇宁等地叫“砍牛”，等等。苗族人民还普遍崇拜神明。神明崇拜中对天地和对龙的崇拜较突出。祭龙主要流行于云南屏边、砚山等县的部分苗族中，目的是祈求风调雨顺，五谷丰登。金平、麻栗坡等县的一部分苗族，在农作物抽穗时祭的“天公地母”，其目的也是祈求丰收。另外“祭火神”是苗族神明崇拜的另一种表现形式，意为送火神，保佑全村无灾无难。

苗族信鬼祭鬼。每当人畜生病，就要延巫占卜，杀牲供祭，但求免灾。（九）崇尚禁忌 苗族村寨旁的大树和古树，常常被人们誉为“神树”，备受村民崇拜。巨石或怪石也为苗族人民崇拜。贵州雷山县掌坳村，有一龟形巨石，当地群众称之为“石父石母”，崇拜备至。另外，棉神、雷神、风神、洞神、五谷神、枫木、龙等都受苗族人民崇拜。湘西及鄂西等苗族地区忌过小年，小年系由立春日算起，逢子日或午日便是小年。

湖南、贵州部分苗族地区，忌戊。按夏历干支纪年和纪日，每十天为一戊。传说戊日是苗族历史上大迁徙中不幸的一天，故为忌日。另外，还有忌封斋、忌春雷、忌踩三脚架、忌吹口哨、忌年初排水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